



目 录

页 次

一、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核说明

1-2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4



关于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中汇会专[2018]2540号

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盛金科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8]2539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对后附的民盛金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6号文)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民盛金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工作涉及实施

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民盛金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民盛金科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四、对本专项说明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仅供民盛金科公司2017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为了更好地理解民盛金科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8年4月26日

附表:

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和柚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13.16	-	-	113.16	[注]	非经营性
	霍尔果斯柚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	75.44	-	-	75.44	[注]	非经营性
	小计			-	188.60	-	-	188.60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总计				-	188.60	-	-	188.60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7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90.00	-	-	19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
	广东合利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5.97	68,802.93	-	43,828.32	24,648.64	往来款	非经营性
	广州民盛经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10	-	0.1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
	霍尔果斯民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44	0.20	-	-	0.64	往来款	非经营性
	深圳民盛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5.17	38,799.00	-	3,548.50	35,755.67	往来款	非经营性
	深圳民盛云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8,233.83	-	10,000.00	8,233.83	往来款	非经营性
	深圳前海合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3,000.00	420.42	13,420.42	-	往来款	非经营性

	深圳前海民盛天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33	12,230.00	201.37	12,431.7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
	天津民盛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2,860.00	-	-	-	往来款	非经营性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	-	-	-	-	-	-	-	-	非经营性
	-	-	-	-	-	-	-	-	-	非经营性
其他关联企业	浙江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威建萍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38,285.66	-	-	37,535.66	750.00	资产出售	经营性
其附属企业	浙江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威建萍控制的企业	应收账款	506.30	-	-	506.30	-	货款	经营性
总 计				38,971.93	174,116.06	621.79	121,271.00	92,438.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民盛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以现金方式收购和柚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和霍尔果斯柚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北京柚信科技有限公司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亏损 188.60 万元应由和柚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霍尔果斯柚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北京柚信科技有限公司补足，其中：和柚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应补 113.16 万元、霍尔果斯柚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应补 75.44 万元。北京柚信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收到和柚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和霍尔果斯柚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上述过渡期损益补偿款共计 188.60 万元。